丰都县高家镇人民政府

关于加强禁止露天焚烧秸秆管控工作的

紧急通知

各村（居）委会：

当前，已进入秋收时期，天气炎热干燥，玉米、水稻等农作物秸秆大量产出，是露天焚烧秸秆的高发时段、火灾易发多发期。我镇已发生因露天焚烧秸管控不力引发火灾2起，给人民群众生产生活与空气质量造成了严重影响和危害。现就有关事项紧急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请各村（社区）务必高度重视，认真按照丰都县农业农村委员会《关于加强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及禁止露天焚烧工作的通知》（丰农业农村委发〔2022〕48号）精神，明确责任落实，建立秸秆禁焚烧网格化管理并加强监管，同时充分利用应急广播、宣传标语、宣传车、会议等多种形式加强宣传，确保秸秆禁烧管控与综合利用工作落到实处。

二、镇政府将继续加大执法检查力度，重点检查工作安排部署、秸秆综合利用台账、监管巡查记录、燃烧火点等，依法查处露天焚烧秸秆行为，并将检查情况作为年底综合目标考核的重要依据。对因禁烧工作组织不力、监管不严、处置不当、失职渎职，造成严重后果的，移交纪检监察追责问责。

 丰都县高家镇人民政府

 2022年8月23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